

# 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 年度汇算清缴操作指引 (个人自行申报网页 WEB 端)

依据政策规定，需要办理年度汇算的纳税人需要向税务机关申报并办理退税或补税。本指引向您介绍如何通过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页 Web 端,<https://etax.chinatax.gov.cn>)办理年度汇算申报。

## 目 录

|                        |    |
|------------------------|----|
| 场景一：简易申报 .....         | 2  |
| 步骤 1：确认申报表信息 .....     | 2  |
| 步骤 2：申请退税 .....        | 3  |
| 【特殊情形一：更正与作废】 .....    | 5  |
| 【特殊情形二：申诉或删除】 .....    | 6  |
| 【划重点】 .....            | 7  |
| 场景二：标准申报 .....         | 9  |
| ✓ 填报方式 1：选择预填报服务 ..... | 9  |
| 步骤 1：确认基本信息 .....      | 10 |
| 步骤 2：生成和确认申报表信息 .....  | 10 |
| 步骤 3：修改申报表信息 .....     | 11 |
| 步骤 4：缴纳税款或申请退税 .....   | 23 |
| 【特殊情形：更正与作废】 .....     | 26 |
| 【划重点】 .....            | 27 |
| ✓ 填报方式 2：选择自行填写 .....  | 28 |
| 步骤 1：填写收入和税前扣除信息 ..... | 28 |
| 步骤 2：缴纳税款或申请退税 .....   | 29 |
| 【特殊情形：更正与作废】 .....     | 29 |
| 【划重点】 .....            | 29 |
| ✓ 其他情况 .....           | 30 |

# 年度汇算申报操作指引

(网页 WEB 端)

使用网页 Web 端申报，您可以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网址 <https://etax.chinatax.gov.cn> 后，从以下入口进入年度汇算：一是从首页的【常用业务】区块的【综合所得年度汇算】；二是从顶部菜单【我要办税】-【税费申报】下的【综合所得年度汇算】进入。



## 场景一：简易申报

居民个人在纳税年度内取得的综合所得收入额未超过 6 万元且预缴过个人所得税的，可通过简易申报申请退税。

进入简易申报流程：



### 步骤 1：确认申报表信息

核对个人基础信息、汇缴地、查看收入明细数据，确认已缴税额。

个人基础信息

姓名 李一

证件号码 4\*\*\*\*\*0

[查看全部](#)

汇缴地

● 您的汇缴地为您的任职单位所在地。 [查看汇缴地说明](#)

\* 任职受雇单位 索菲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主管税务机关 佛山市南海区地方税务局

已缴税额

已缴税额 2240.00 元

[点击查看收入纳税详情数据](#)

可申请退税额 2240.00 元 | [退出](#) [提交](#)

个人信息

姓名 李一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0

手机号码 158\*\*\*\*7890

电子邮箱 请填写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德宽路街道

[确定](#) [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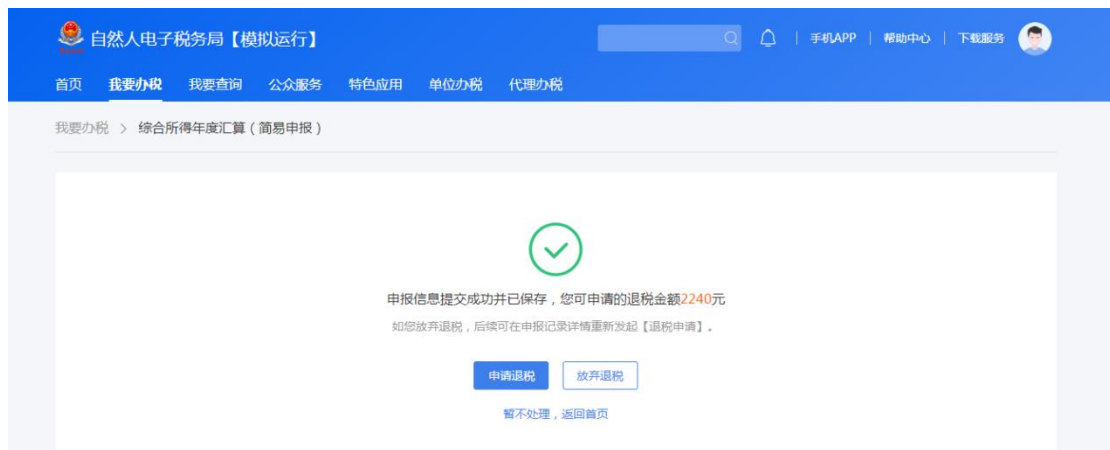
可申请退税额 2240.00 元 | [退出](#) [提交](#)

若您确认申报数据无误，可直接提交申报，进入“步骤 2：申请退税”。

需要提醒的是，汇算期为期 4 个月，请务必确认好本人的申报数据后再提交申报，避免影响您及时准确获得退税，也避免影响您个人的合法权益。

## 步骤 2：申请退税

在申报提交完成页面上，选择【**申请退税**】。



进入银行卡选择界面, 会自动带出已添加过的银行卡。您也可以点击【添加】新增银行卡信息。



选择银行卡后提交退税申请, 可以看到退税申请进度。



如果您的银行卡不在身边，或者暂时不想退税，可以点击【暂不处理，返回首页】。后续可再次发起退税申请。



## 【特殊情形一：更正与作废】

如您申报后，发现申报数据有误，可进行更正或者作废。具体操作时，可通过【查询】-【申报信息查询】-【申报查询（更正/作废申报）】查看已申报情况。但是，如您已申请退税，需要先撤销退税，再进行更正或作废；如果您前次申请退税已办理成功，则您无法撤销，需结合上次申报情况申报更正。





## 【特殊情形二：申诉或删除】

如您认为某条收入信息非本人取得，可对收入明细数据进行【申诉】或【删除】。



**特别提醒：**【申诉】或【删除】操作的前提必须是在本人没有取得该笔收入情况下才可以进行。否则，您可能需要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对您个人纳税信用产生影响。进行操作后，相应收入均不纳入年度汇算。如您有该笔收入，只是对相关金额有疑问，建议您先联系您的支付单位。

### 【划重点】

➤ **划重点 1：**简易申报不支持新增或修改收入等数据，若您有必要新增或修改，需切换至标准申报进行相应操作。

➤ **划重点 2：**【申诉】和【删除】区别在于，【申诉】后，相应记录将进入税务系统内部异议申诉环节进行处理；而【删除】后，相应记录不进入异议申诉环节。您对某条记录进行申诉或删除后，可以“撤销申诉”或“恢复删除”。

➤ **划重点 3：**缴款成功后，若您发现错误需要修改，可通过更正申报进行处理。

➤ **划重点 4：**发起退税申请后如发现错误，您需待退税审批终审后方可进行申报更正。在退税进度显示“税务机关正在审核”的情况下，您也可撤销退税申请，再进行申报更正或作废原申报后重新申报。

➤ **划重点 5：**退税使用的银行卡，建议您选择一类银行卡，若选择二类三类卡存在退税失败风险。您可以通过电话银行、网上银行或到银行网点查询您的银行卡是否属于一

类卡。

➤ **划重点 6:** 请确保退税账户在收到退税前处于正常状态，账户挂失、未激活、注销等均会造成退税不成功。

➤ **划重点 7:** 如您需要税收完税证明，可通过【我要查询】-【申报查询（更正/作废申报）】-【已完成】查看缴税记录，点击【转开完税证明】开具。

## 场景二：标准申报

居民个人年度综合所得年收入额超过 6 万元时，可在次年的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内，通过标准申报办理年度汇算。

### ✓ 填报方式 1：选择预填报服务

税务机关根据一定规则为您提供预填申报数据服务。如您需要该项服务，可在申报界面选择【使用已申报数据填写】。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标准申报）

仅取得境内综合所得且需要办理汇算申报的，可在本功能界面办理申报。取得境外所得需办理汇算申报的，须前往汇缴地办税服务厅办理。

选择填报方式

● 请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一种申报填写方式。

使用已申报数据填写 **推荐**  
数据来源于自行申报及支付方扣缴申报

自行填写  
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填写申报表

点击收起收入的纳税详情数据 >

收入的纳税数据 专项附加扣除填报记录

| 税款所属期   | 所得项目   | 扣缴义务人 | 收入(元)   | 费用(元) | 免税收入(元) | 专项扣除合计(元) | 其他扣除合计(元) | 准予扣除的捐赠(元) | 已缴税额(元) | 减免税额(元) | 操作    |
|---------|--------|-------|---------|-------|---------|-----------|-----------|------------|---------|---------|-------|
| 2019-12 | 正常工资薪金 |       | 4000.00 | 0.00  | 0.00    | 44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申诉 删除 |

退出 确定

标准申报须知（使用已申报数据填写）

标准申报须知 申报表使用说明 申报注意事项 预填数据使用须知

请您仔细阅读以下提示：

1. 如您在2019年度已依法预缴个人所得税，且年度综合所得收入不超过12万元或者年度汇算应补税金不超过400元或者不申请年度汇算退税，可免于办理汇算申报。
2. 如您有符合条件的大病医疗等专项附加扣除，请提前在“专项附加扣除填报”模块填写信息。
3. 如您有未申报的收入或未足额享受的税前扣除项目，可在汇算申报时补充申报。

请仔细阅读《申报表使用说明》、《申报注意事项》和《预填数据使用须知》后进入正式申报。

我已知晓并同意

进入申报 取消

退出 确定

## 步骤 1：确认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页面支持修改“电子邮箱、联系地址”信息，选择本次申报的汇缴地，如下图所示：

我要办税 >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标准申报)

重置申报 查看申报须知

1 基本信息 2 收入和税前扣除 3 税款计算

个人基本信息

姓名 李一

证件号码 4\*\*\*\*\*0

查看全部

汇缴地

您的汇缴地为您的任职单位所在地。查看汇缴地说明

\* 任职受雇单位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主管税务机关 佛山市南海区地方税务局

退出 下一步

个人信息

姓名 李一

国籍 中华人民共和国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0

手机号码 158\*\*\*\*7890

电子邮箱 请填写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德宽路街道

确定 取消

可申报退税额 2240.00 元

退出 提交

## 步骤 2：生成和确认申报表信息

系统为您自动归集了您年度收入纳税数据并直接预填至相应申报栏次，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如您确认相关数据无误、没有要修改的事项，可跳过步骤3，直接进入步骤4。

您可点击对应项目，进入详情界面核对：

我要办税 >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标准申报） 重置申报 查看申报须知

1 基础信息 **2 收入和税前扣除** 3 税款计算

请准确填写收入、费用、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等信息，系统将根据您填写的内容自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 收入和税前扣除

#### 收入

工资薪金（不包含单独计税的全年一次性奖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 48000.00 元 详情

| 收入                                 | 金额（元）    | 操作 |
|------------------------------------|----------|----|
| 工资薪金 <sup>?</sup>                  | 48000.00 | 详情 |
| 劳务报酬 <sup>?</sup> 您可在详情里新增未带入的劳务报酬 | 0.00     | 详情 |
| 稿酬 <sup>?</sup> 您可在详情里新增未带入的稿酬     | 0.00     | 详情 |
| 特许权使用费 <sup>?</sup>                | 0.00     | 详情 |

应纳税所得额合计 **0.00 元** | 退出 保存 上一步 下一步

### 步骤 3：修改申报表信息

若您需要对预填的申报数据进行补充、完善或者修改，可进入对应明细表或附表进行。

#### （一）完善收入数据

在收入列表界面，您可分所得项目，进行收入的【新增】和【修改】。如您认为某条收入信息非本人取得，可进行【申诉】或【删除】。操作后，相应收入均不纳入年度汇算。

自然人电子税务局

我要办税 >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标准申报) > 总收入明细

工资薪金 | 劳务报酬 | 稿酬 | 特许权使用费

个人因任职或者受雇，取得的工资薪金收入，包括工资、薪金、奖金、年终加薪、劳动分红、津贴、补贴以及与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收入。[批量申诉](#)

收入总额 **48000.00 元** [新增申报项目](#)

| 税款所属期   | 所得项目小类 | 扣缴义务人       | 收入(元)   | 状态 | 操作                 |
|---------|--------|-------------|---------|----|--------------------|
| 2019-12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11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10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09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08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07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06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05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 2019-04 | 正常工资薪金 |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4000.00 | 正常 | <a href="#">详情</a> |

[返回上一级](#)

我要办税 >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标准申报) > 总收入明细 > 新增申报项目

新增申报项目

收入

\* 收入类型 工资薪金

\* 所得项目小类  支付方类型

\* 税款所属期

\* 收入  元

税前扣除

商业健康险、税延养老保险、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减免税额如需修改，请前往相应的详情页修改。

[取消](#) [保存](#)

商业健康险、税延养老保险、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减免税额如需修改，请前往相应的详情页修改。

免税收入

其他免税收入  元

专项扣除

基本养老保险  元

基本医疗保险  元

住房公积金  元

失业保险  元

其他扣除

年金  元

允许扣除的税费  元

其他  元

已缴税额与减免税额

已缴税额  元

取消

保存

申报项目详情

收入

|       |             |          |                      |
|-------|-------------|----------|----------------------|
| 税款所属期 | 2019-12     | 所得项目     | 正常工资薪金               |
| 收入    | 4000.00元    | 扣缴义务人识别号 | 46600591234390392207 |
| 支付方   | 索菲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          |                      |

税前扣除

|        |         |          |
|--------|---------|----------|
| 免税收入   | 其他免税收入  | 0.00     |
| 减除费用   | 减除费用    | 5000.00元 |
| 专项扣除   | 基本养老保险  | 320.00元  |
|        | 基本医疗保险  | 80.00元   |
|        | 失业保险    | 40.00元   |
|        | 住房公积金   | 0.00元    |
| 其他扣除项目 | 年金      | 0.00元    |
|        | 商业健康险   | 0.00元    |
|        | 税延养老保险  | 0.00元    |
|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0.00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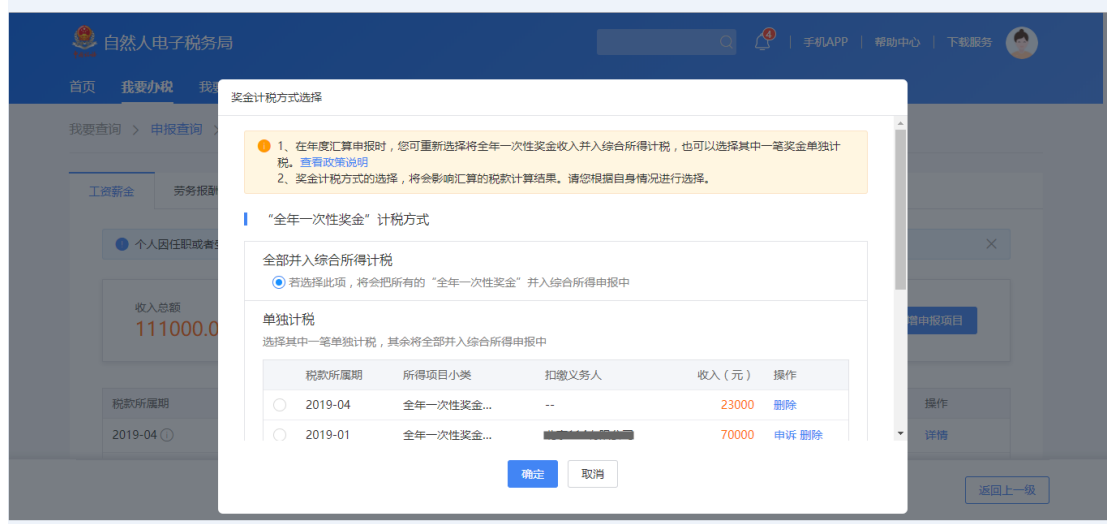
修改

申诉

删除

返回上一级

# 1. 全年一次性奖金设置



年度汇算时，如您选择将全年一次性奖金合并至综合所

得计税的，或者有多笔全年一次性奖金的，可通过【单独计税奖金-设置】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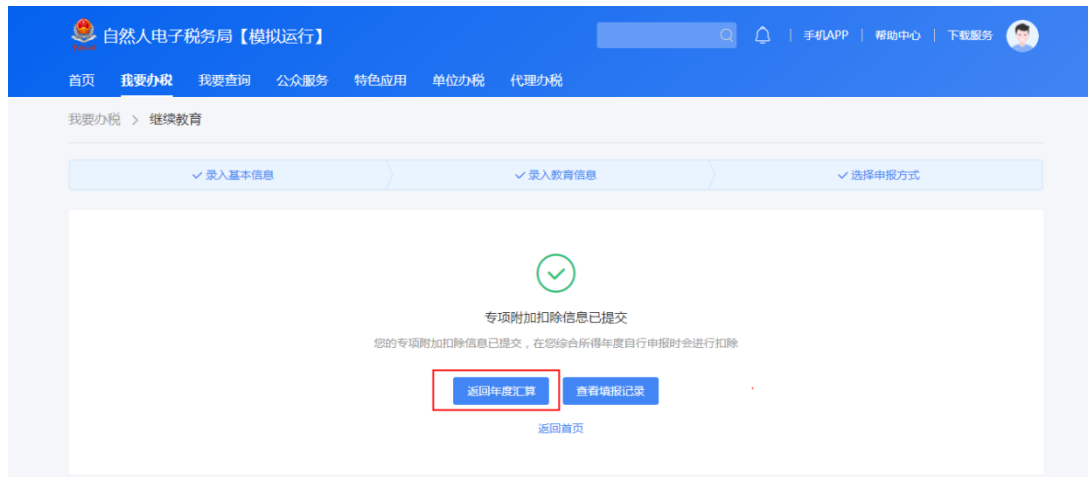
## （二）完善扣除信息

点击除专项附加扣除之外的明细数据可进入对应详情界面，您可进行【新增】、【修改】、【删除】、【申诉】等操作，步骤同前一步的“（一）完善收入数据”一致。

### 1. 专项附加扣除

若您需要新增或修改专项附加扣除信息，可点击【新增】，跳转至采集界面。采集完成后，可选择跳转回年度汇算继续填报。





## 【特殊情形】

如纳税人在填报专项附加扣除时，对同一项目有重复扣除等情况，系统界面上将会出现提示，此时您需要对相关信息进行确认修正。



我要查询 > 申报查询 >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标准申报） > 专项附加扣除明细

子女教育 继续教育 大病医疗 **住房贷款利息/住房租金** 赡养老人

● 住房贷款利息指本人、配偶或者双方共同符合规定的住房贷款利息支出可按规定扣除；住房租金指本人在主要工作城市没有自有住房而发生的住房租金支出可定额扣除。 ×

**选择扣除类型**  
在同一纳税年度内，住房租金或住房贷款利息只能选择一项进行税前扣除

房贷利息信息 可扣除金额 **12000.00 元**

[采集房贷利息信息](#)
[选择此项扣除](#)

住房租金信息 可扣除金额 **18000.00 元**

[采集住房租金信息](#)
[选择此项扣除](#)

[返回上一级](#)

---

**房贷利息信息**

✘ 同一扣除年度住房贷款利息与住房租金不允许重复扣除，请选择。

| 房屋坐落地址 | 贷款类型  | 首次还款日期     | 贷款期限（月数） | 贷款人是否本人 | 是否婚前各自首套贷款且婚后分别扣 | 填报来源   | 状态 | 操作 |
|--------|-------|------------|----------|---------|------------------|--------|----|----|
| ██████ | 公积金贷款 | 2018-02-01 | 240      | 是       | 否                | ██████ | 正常 |    |

**住房租金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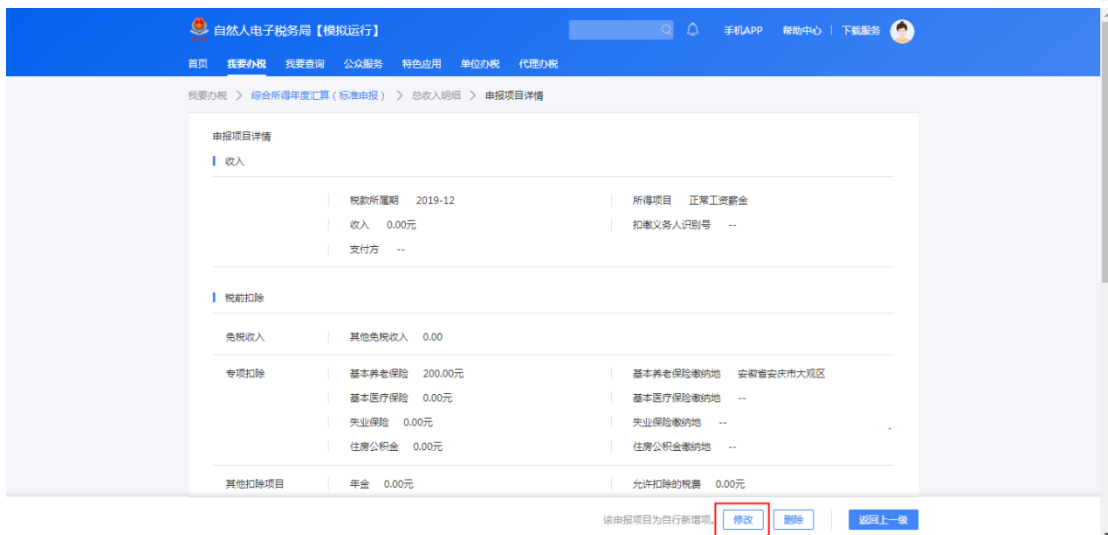
✘ 同一扣除年度住房贷款利息与住房租金不允许重复扣除，请选择。

| 房屋坐落地址 | 主要工作城市（省/市） | 租赁时间段                 | 填报来源   | 状态 | 续入申报                                | 操作 |
|--------|-------------|-----------------------|--------|----|-------------------------------------|----|
| ██████ | 北京市         | 2019-01-01至2021-12-31 | ██████ | 正常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返回上一级](#)

## 2. 专项扣除（三险一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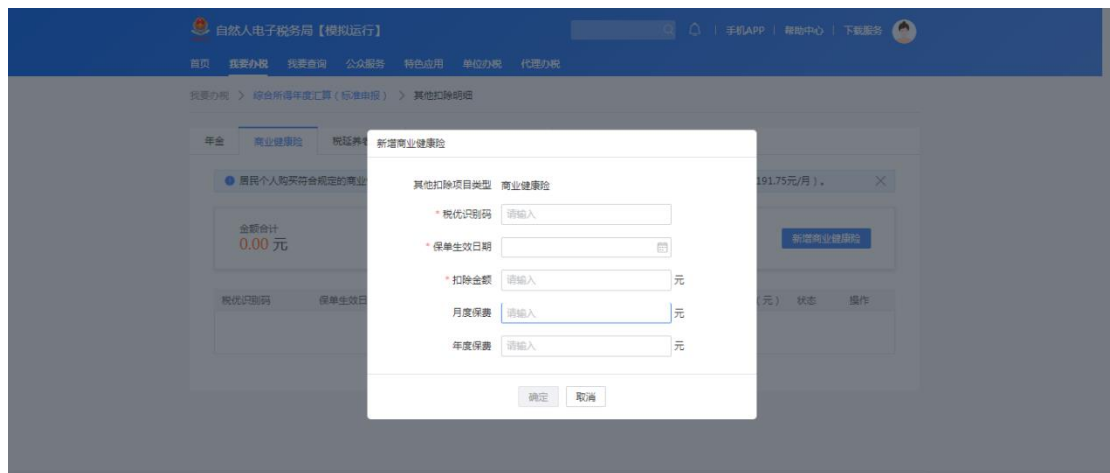
在专项扣除列表界面，您可分项目进行新增和修改。



### 3. 商业健康险（税收递延养老保险）

在其他扣除明细列表界面，您可点击【商业健康险】、【税

收递延养老保险】页面，分别进行新增和修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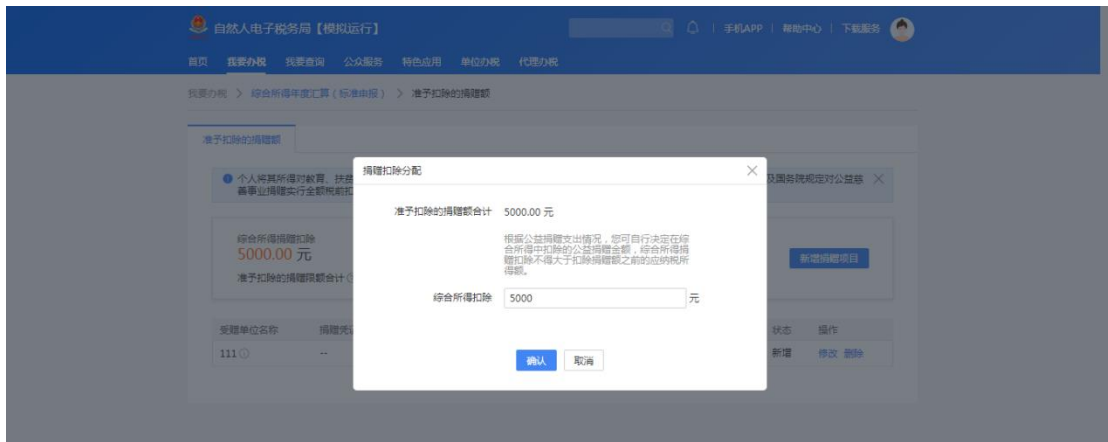
#### 4.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在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列表界面，您可进行新增和修改。

| 专项附加扣除     | 扣除金额(元)  | 操作 |
|------------|----------|----|
| 子女教育 ①     | 12000.00 | 详情 |
| 继续教育 ①     | 0.00     | 详情 |
| 大病医疗 ①     | 0.00     | 详情 |
| 住房贷款利息 ①   | 0.00     | 详情 |
| 住房租金 ①     | 0.00     | 详情 |
| 赡养老人 ①     | 0.00     | 详情 |
| 其他扣除       | 扣除金额(元)  | 操作 |
| 年金 ①       | 0.00     | 详情 |
| 商业健康险 ①    | 0.00     | 详情 |
| 税延养老保险 ①   | 0.00     | 详情 |
| 允许扣除的税费 ①  | 0.00     | 详情 |
| 其他 ①       | 0.00     | 详情 |
| 准予扣除的捐赠    | 扣除金额(元)  | 操作 |
|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① | 0.00     | 详情 |



新增捐赠额后，可点击【分配扣除】设置您要在综合所得中扣除的金额。



### (三) 税款计算

对前述申报数据进行确认后，提交申报。



## 【特殊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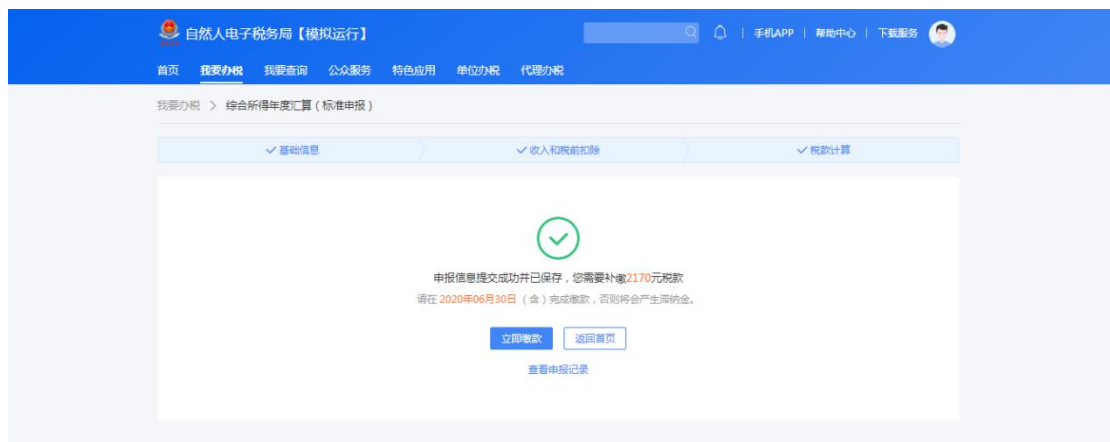
如您有减免税事项（新增残疾、孤老人员和烈属），可点击【减免税额】新增相关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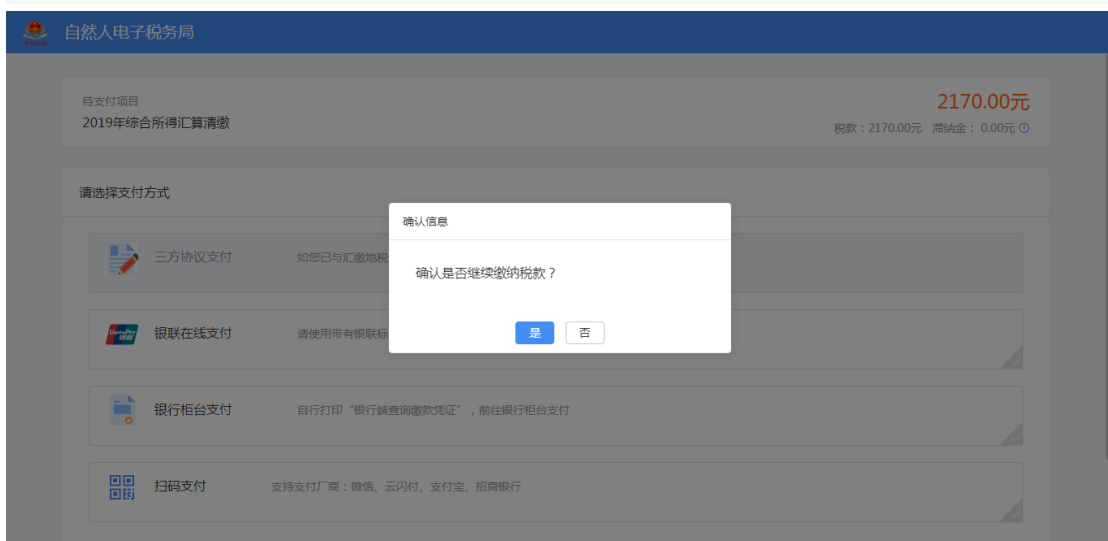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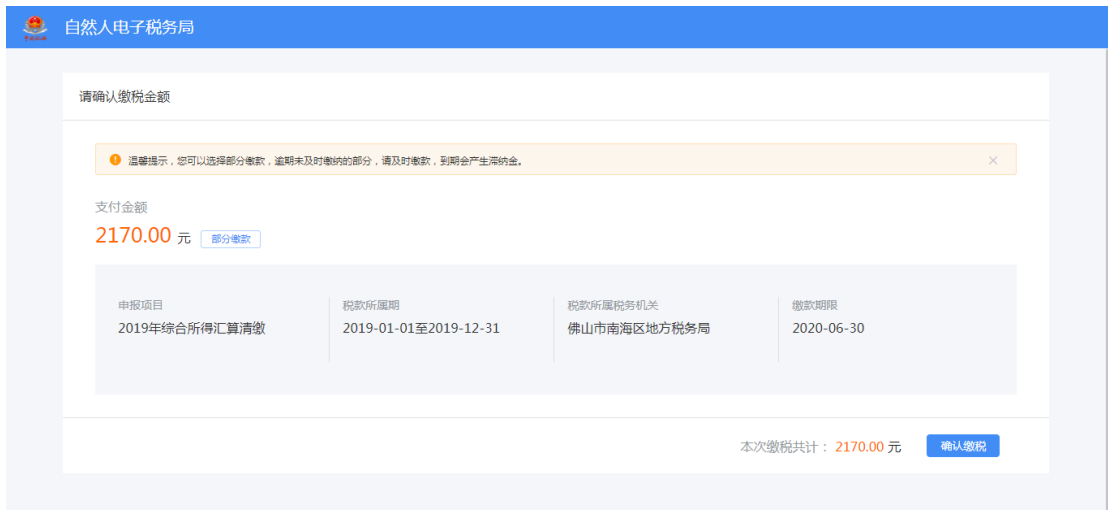


## 步骤 4：缴纳税款或申请退税

### （一）缴款

特别提醒：若您收入不足 12 万元且有应补税额或者收入超出 12 万元但应补税额  $\leq 400$  元，符合免于汇算申报条件，则申报提交后无需缴款。如您不符合免于申报条件，则需点击【立即缴款】进入缴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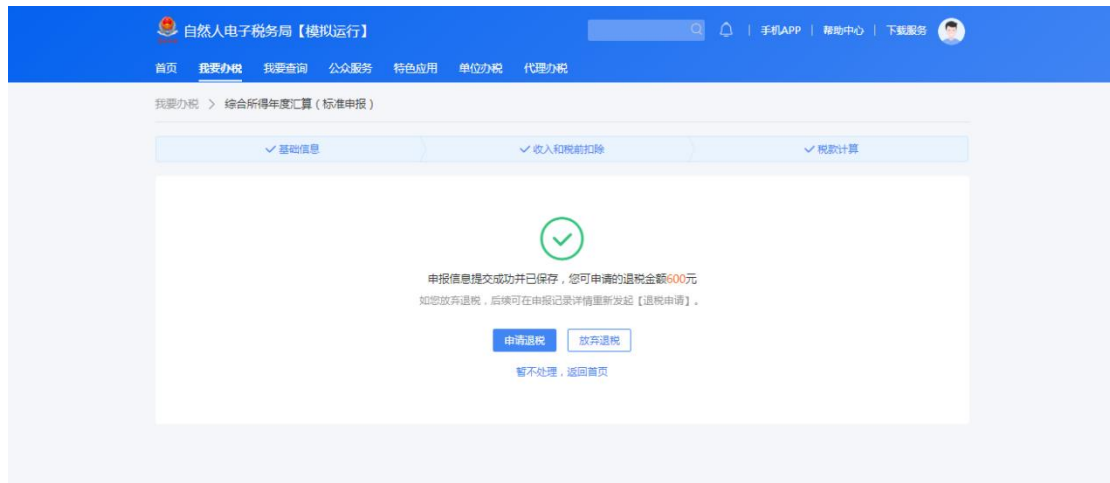


若暂不缴款可以选择【返回首页】或【查看申报记录】, 后续可再次进行缴款。



## （二）申请退税

若您存在多缴税款的情况，可点击【申请退税】。



如果您的银行卡不在身边，或者暂时不想退税，可以点击【暂不处理，返回首页】。后续可再次发起退税申请。



需要提醒的是，汇算期为期 4 个月，请务必确认好本人的申报数据后再提交申报，避免影响您及时准确获得退税，也避免影响您个人的合法权益。

### 【特殊情形：更正与作废】

如您申报后，发现申报数据有误，可进行更正或者作废。具体操作时，可通过【查询】-【申报信息查询】-【申报查询（更正/作废申报）】查看已申报情况。若您发现申报有误，可进行【更正】或【作废】。



## 【划重点】

➤ **划重点 1:**【申诉】和【删除】区别在于,【申诉】后,相应记录将进入税务系统内部异议申诉环节进行处理;而【删除】后,相应记录不进入异议申诉环节。您对某条记录进行申诉或删除后,可以“撤销申诉”或“恢复删除”。

➤ **划重点 2:**更正时,标准申报不支持切换为简易申报,只能作废原申报后重新申报成简易申报。

➤ **划重点 3:**缴款成功后,若您发现错误需要修改,可通过更正申报进行处理。

➤ **划重点 4:**发起退税申请后,您需待退税审批终审后方可进行申报更正。在退税进度显示“税务机关正在审核”的情况下,您也可撤销退税申请,再进行申报更正或作废原申报后重新申报。

➤ **划重点 5:**退税使用的银行卡,建议您选择一类银行卡,否则可能存在退税失败风险。您可以电话咨询银行、查询网上银行或到银行网点查询您的银行卡是否属于一类卡。

➤ **划重点 6:**请确保退税账户在收到退税前处于正常状态,账户挂失、未激活、注销等均会造成退税不成功。

➤ **划重点 7:**添加退税银行卡,除可在退税申请时进行添加外,还可以通过【个人中心】-【银行卡】模块添加。

## ✓ 填报方式 2：选择自行填写

如您无需使用预填申报数据服务，可在进入申报界面后选择【自行填写】，确认基本信息。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标准申报)' (Annual Comprehensive Income Declaration (Standard Declaration)) interface. It features a '选择填报方式' (Select Declaration Method) section with two options: '使用已申报数据填写' (Use previously declared data) and '自行填写' (Self-declaration). The '自行填写' option is selected. Below this, there are sections for '个人基本信息' (Personal Basic Information) and '汇缴地' (Payment Location). The '个人基本信息' section shows the name '李一' and a partial ID number '4\*\*\*\*\*0'. The '汇缴地' section shows the payment location as '佛山市南海区地方税务局' (Foshan City Nanhai District Local Tax Bureau) and the employer as '索非亚皮革制品有限公司' (Sofia Leather Products Co., Ltd.).

## 步骤 1：填写收入和税前扣除信息

除专项附加扣除、商业健康险、税收递延养老保险、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减免税额外，可直接填写申报表各项数据。

商业健康险、税收递延养老保险、准予扣除的捐赠额、减免税额需先填写附表，填写后相关信息带入主表。主表不能直接填写。

专项附加扣除信息根据采集信息自动计算可扣除金额，如需修改或新增，请参考【[选择预填报服务](#)】时的操作。

请准确填写收入、费用、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等信息，系统将根据您填写的内容自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 收入和税前扣除

收入

工资薪金（不包含单独计税的全年一次性奖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 0.00 元

| 收入                      | 金额（元） |
|-------------------------|-------|
| 工资薪金                    |       |
| 劳务报酬 ① 您可在详情里新增未带入的劳务报酬 | 0     |
| 稿酬 ① 您可在详情里新增未带入的稿酬     | 0     |
| 特许权使用费 ①                | 0     |

应纳税所得额合计 **0.00 元** | [退出](#) [保存](#) [上一步](#) [下一步](#)

### 费用、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

可在计税前扣除的各项目 93100.00 元

| 费用                           | 扣除金额（元）  |
|------------------------------|----------|
| 费用（劳务报酬收入+稿酬收入+特许权使用费收入）×20% | 0.00     |
| 免税收入 ①                       | 扣除金额（元）  |
| 稿酬所得免税部分 稿酬×(1-20%)×30%      | 0.00     |
| 其他免税收入 ①                     | 0        |
| 减除费用                         | 扣除金额（元）  |
| 减除费用 ①                       | 60000.00 |
| 专项扣除 ①                       | 扣除金额（元）  |
| 基本养老保险                       | 0        |
| 基本医疗保险                       | 0        |
| 失业保险                         | 0        |

应纳税所得额合计 **0.00 元** | [退出](#) [保存](#) [上一步](#) [下一步](#)

## 步骤 2：缴纳税款或申请退税

同【[选择预填报服务](#)】时操作一致。

### 【特殊情形：更正与作废】

同【[选择预填报服务](#)】时操作一致。

### 【划重点】

➤ **划重点：**若您存在非居民个人所得税申报记录，系统不提供预填，您需要自行填写申报表。

## ✓ 其他情况

若您是无住所居民个人，且年度内取得奖金时按数月奖金政策预缴税款的，可选择重新按全年一次性奖金单独计算。若您还有公益捐赠支出，可以选择二者间分配扣除。

您可在税款计算界面，在【全年一次性奖金】，点击【修改】填写相应收入。若您有公益捐赠支出，您可点击【准予扣除的捐赠额】(或在收入和税前扣除信息界面的【准予扣除的捐赠额】)进入捐赠详情界面进行【新增】和【分配扣除】。

纳税情况

应纳税额合计

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纳税额 14050.00 元

| 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综合所得应纳税所得额 × 税率 - 速算扣除数                       | 金额(元)或税率  |                    |
|-------------|--|-----------|--------------------|
| 综合所得应纳税所得额  |  | 69800.00  |                    |
| 税率          |  | 10%       |                    |
| 速算扣除数       |  | 2520.00   |                    |
| 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 4460.00   |                    |
|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纳税额 |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纳税额 = (全年一次性奖金 -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 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税率 - 速算扣除数 | 金额(元)或税率  | 操作                 |
| 全年一次性奖金 ②   |  | 100000.00 | <a href="#">修改</a> |
|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  | 2000.00   | <a href="#">详情</a> |
| 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税率 |  | 10%       |                    |
| 速算扣除数       |  | 210.00    |                    |
|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纳税额 |  | 9590.00   |                    |

减免税额

应补税额 4700.00 元 ② | [退出](#) [保存](#) [上一步](#) [提交](#)

### 应纳税额合计

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纳税额 6440.00 元

| 项目          | 金额(元)或税率 | 操作 |
|-------------|----------|----|
| 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89600.00 |    |
| 税率          | 10%      |    |
| 速算扣除数       | 2520.00  |    |
| 综合所得应纳税额    | 6440.00  |    |
|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纳税额 | 0.00     | 修改 |
| 全年一次性奖金     | 0.00     | 详情 |
|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 0.00     |    |
| 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税率 | 3%       |    |
| 速算扣除数       | 0.00     |    |
| 全年一次性奖金应纳税额 | 0.00     |    |

请输入

无住所居民个人预判为非居民个人取得的数月奖金，选择按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的，请在下方“全年一次性奖金”的输入框中输入金额。

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

确定 取消

减免税额

应补税额 **6440.00** 元 退出 保存 上一步 提交

自然人电子税务局

我要办税 >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 (标准申报) > 准予扣除的捐赠额

新增捐赠项目

捐赠附表填写的是2019年度的捐赠支出

受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受赠单位名称

捐赠凭证号

\* 捐赠金额

\* 扣除比例

\* 准予扣除的捐赠限额

确定 取消

综合所得捐赠扣除 **0.00** 元

准予扣除的捐赠限额合计: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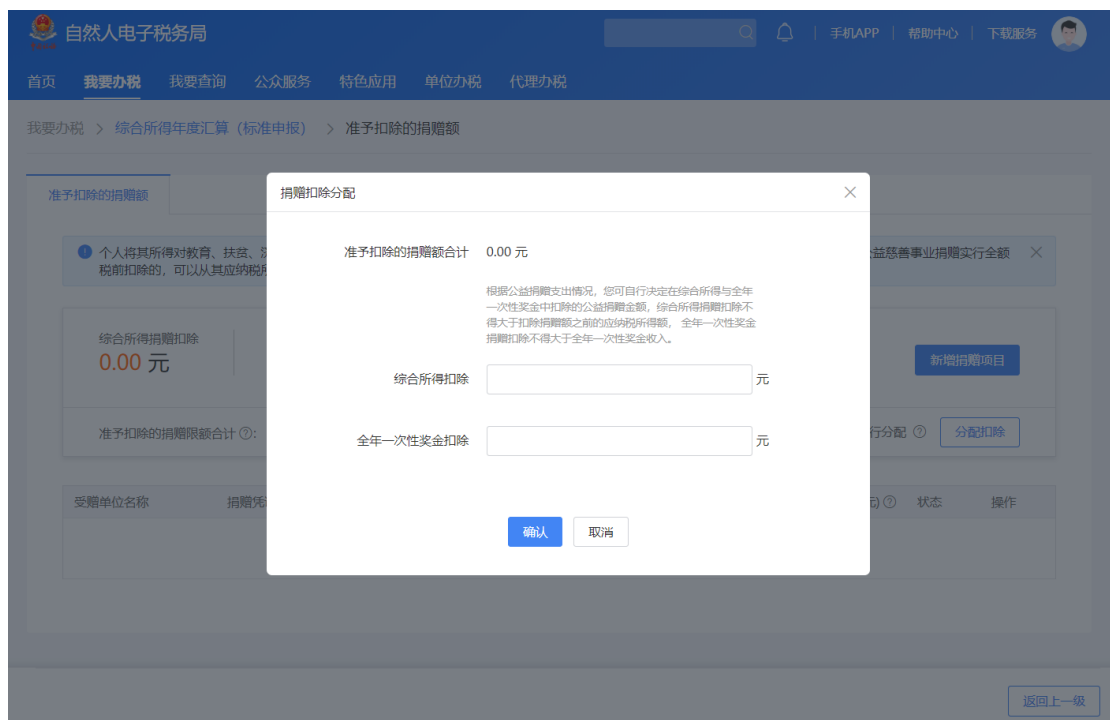
受赠单位名称 捐赠凭证号

公益慈善事业捐赠实行全额 ×

新增捐赠项目

公益捐赠金额 分摊扣除

返回上一级



➤ **划重点：**系统将自动计算按全年一次性奖金计税的应纳税额，您需要将按数月奖金申报的已缴税额，合并进全年已缴税额进行填写。